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从事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的教学研究及教学业务管理工作；指导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和教育科研工作，进行教育教学评价；吸收、引进外地先进教改成果；总结、推广市内教育教学经验和教育科研成果；负责全市教育科研规划和教育科研课题的申报、立项、管理、评审；开展教育理论、教育政策法规和全市教育改革发展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提供教育宏观决策依据；为学校改革发展及教师能力提高提供业务指导及信息服务。同时，还行使玉溪市教育局授权的师资培训，中小学教材和教辅资料的审查、社会语言文字规范、《玉溪教育》编辑、教育学会的日常事务工作及管理职能。

2016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2016 年是“十三五”教育工作规划的开局年，为顺应教育改革发展新形势，顺应人民群众的新期盼，着力提高我市教育现代化水平，玉溪市教科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共玉溪市委、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意见》，围绕市教育局的中心工作，秉承“立足教学，服务教育、促进发展”的教科研理念，强化管理，落实重点，有效促进和指导全市教育教学改革和备考迎考工作，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引领作用，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部门基本情况：机构人员情况：我所是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30 人，12 月末在册人数 30 人，其中：高级教师 19 人，一级教师 7 人，二级教师 1 人，会计师 1 人，职员 1 人，工人 1 人，2 车辆编制 2 辆，实有机动车辆 2 辆，退休人员 15 人。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上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本年退休 1 人，年末实有人数 3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909.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0.45 万元，占总收入的 83.5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53.56 万元，占总收入的 5.89%；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95.7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53%。

与上年对比分析：全年总收入 909.78 万元，比上年收入的 821.97 万元增加 87.81 万元，增幅 10.68%。其中：教育类收入 748.57 万元，比上年上的 664.83 万元增加 83.7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增加工资。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收入 74.1 万元，比上年上的 96.64 万元减少 22.5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医疗卫生类收入 37.5 万元，比上年上的 36.45 万元增加 1.05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工资增加；住房保障支出类收入 49.6 万元，比上年上的 24.06 万元增加 25.54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工资增加，从而住房公积金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936.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9.63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84%；项目支出 313.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4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53.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72%。

与上年对比分析：全年实际支出 936.27 万元，比上年上的 875.93 万元增加 60.34 万元，增幅 6.89%。从功能分类科目来看：1、教育类支出 775.07 万元，比上年上的 718.79 万元增加 56.2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1 万元，比上年上的 96.64 万元减少 22.5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3、医疗卫生类支出 37.5 万元，比上年上的 36.45 万元增加 1.05 万

元，增加的原因是工资增加；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6 万元，比上年的 24.06 万元增加 25.54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工资增加，从而住房公积金增加。从经济分类科目来看：1、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 536.99 万元，比上年的 478.62 万元增加 58.37 万元，增幅 12.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32.63 万元，比上年的 33.53 万元减少 0.9 万元，2.68%，减少的原因是人员减少。2、项目支出 313.09 万元，比上年的 363.78 万元减少 50.69 万元，减幅 13.93%，减少的原因是项目收入减少支出也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69.6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94.2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5.7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13.09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4.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6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类）支出 603.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92%。主要用于教育科研、教师培训等相关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69%。主要用于本单位教师的养老、失业、工伤、生育、抚恤方面的支出和离退休工资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7.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0%。主要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相关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9.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49%。主要用于本单位教师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9%。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就接待批次和人次大幅度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5 万元，占 84.96%；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占 15.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人员和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55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7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17 年 9 月 19 日